

证券代码：300561

证券简称：*ST 汇科

公告编号：2025-043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 条第（一）项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5 年 4 月 24 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了否定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四）项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5 年 4 月 24 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一、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因公司报告期内销售业务控制未能得到有效执行，影响财务报表中收入和成本确认的截止性和准确性，因部分收入不予确认，导致业绩预告披露数据不准确，不予确认的营业收入占业绩预告修正前营业收入的 12.33%，超过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标准，与之相关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运行失效，尚未在 2024 年度完成对存在重大缺陷的内部控制的整改工作，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现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四）项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包含在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上述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公允反映。上述报告未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产生影响。

二、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1、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提高风险防范水平。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优化财务报告等相关制度流程的设计，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有效；强化对重要业务活动的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加强内部审计部门的审计监督职能，提高审计监督的广度和深度，及时发现并纠正内部控制缺陷，确保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执行。

2、加强规范运作意识，严格规范运作要求。持续开展对关键人员的合规培训，要求相关人员深入学习并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组织全体中高层管理人员，就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加强学习，切实提高各业务环节规范运作意识，优化内部控制环境。

3、公司管理层对前期内部控制整改落实情况进行总结，并对现阶段重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逐步落实上述措施。公司持续落实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的合规培训计划，组织了公司关键人员开展信息披露专项学习；梳理各项业务流程，不断完善、规范销售管理的各个环节；内部审计部门根据销售业务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审计方案，持续对销售业务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展开核查；财务部门结合公司业务特点，逐步优化完善收入核算、财务报告等相关流程；加强财务中心与业务部门的沟通和协作，提高财务核算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督促公司管理层落实上述措施，全面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

三、其他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如公司 2025 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1 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9 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第 9.4 条第一项至第五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应当至少每月披露一次进展公告，说明相关情形对公司的影响、公司为消除相关情形已经和将要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直至相应情形消除，公司

没有采取措施或者相关工作没有进展的，也应当披露并说明具体原因”，公司将在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的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7 月 1 日